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部分交割完成

茲提述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之公告（「公告」）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主要及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使用的全部詞彙應具有公告及通函賦予該等詞彙的相關涵義。

董事局欣然宣佈，協議 II 項下就有關收購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和壽縣公司全部股權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得滿足及／或豁免（如適用）。截至本公告日期，有關該等公司各自的交割程序已按協議 II 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和壽縣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而彼等之財務業績將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起（即於完成有關轉讓相關目標公司股權的工商局備案當月及協議 II 訂約雙方同意的會計合併截止日期）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按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和壽縣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即根據協議 II，緊接完成有關轉讓相關目標公司股權的工商局備案之前一個曆月最後一日）依據中國當前會計準則編制的完成審核報告，收購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和壽縣公司的經調整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 268,065,000 元、人民幣 94,995,000 元及人民幣 5,347,000 元（約相等於 304,619,000 港元、107,949,000 港元及 6,076,000 港元）。

協議 II 項下收購目標公司 II（安徽公司、湖北公司及壽縣公司，連同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公告中已披露交割完成的山東公司）的經調整代價合計約為人民幣 429,005,000 元。若與收購事項 II 調整前的代價總額人民幣 117,081,000 元相比，目標公司 II（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至緊接完成有關轉讓相關目標公司股權的工商局備案之前一個曆月最後一日）的資產淨值變動約為人民幣 311,924,000 元，如下所示：

	人民幣千元
向目標公司 II 注資的總額	211,220*
由目標公司 II 所產生的淨利潤總額	100,704
合計	<u>311,924</u>

* 其中人民幣 203,640,000 元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期間內由國家電投注資，並已於通函內相關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各個會計師報告中披露。

關於收購其餘兩家目標公司，即協議 I 項下廣東公司（不包括前詹）及四會公司的全部股權，我們正待取得有關行政部門的批准。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更新有關情況。

本公告所載人民幣與港元之間按人民幣 0.88 元兌 1.00 港元的匯率換算。換算並不代表人民幣實際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為港元。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田鈞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田鈞，非執行董事關綺鴻及汪先純，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邱家賜。